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ED ORIEN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駿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7)

主要及關連交易 有關收購物業之第二份補充合同

茲提述駿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31日及2018年8月31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根據由河北迦品貿易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與石家莊雍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訂立日期為2018年7月31日之買賣合同，擬收購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石家莊市之一項物業。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第二份補充合同

董事會宣佈，於2018年9月10日（交易時段後），買方與賣方訂立買賣合同之第二份補充合同（「第二份補充合同」），據此，訂約方進一步同意以下事項：

1. 先決條件

根據補充合同達成先決條件之最後日期將由2018年9月24日延長至2018年9月28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

2. 交付

最後交付日期將由2018年9月28日延長至2018年9月29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

除上述者外，買賣合同及補充合同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由於收購事項須待買賣合同（經補充合同及第二份補充合同所補充）所載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故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實現。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駿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孫雪松

香港，2018年9月1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雪松女士及薛兆強先生；非執行董事丁洪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園先生、董萍女士及朱達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之日起至少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刊發於本公司網站www.steedoriental.com.hk內。